南岸区消防救援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部门现行的职能职责是确保南岸区火灾防控形势稳定。

(二)单位构成

南岸区消防救援支队内设支队机关和7个消防站,分别是上 新街消防站、明佳路消防站、弹子石消防站、黄桷桠消防站、迎 龙消防站、二塘消防站、天文特勤消防站。

二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- (一)收入预算: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3080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0 万元。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772 万元,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来源调整。
- (二)支出预算: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3080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3080 万元。支出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772 万元,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来源调整。

三、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0 万元,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0 万元, 比 2021 年减少 772 万元(项目资金来源调整)。其中:消防人员公用经费 2452 万元,主要用于保障消防指战员公用经费补助等,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;消防人员目标绩效 579 万元,主要用于提升消防支队后勤保障能力和水平,给予补助经费保障。消防设施维护费 49 万元,

主要用于消防设备维修维护,为消防救援提供保障。

四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未涉及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(一)我单位不在机关支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。
- (二)政府采购情况: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。
- (三)绩效目标设置情况: 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,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080 万元。
 - (四)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:我单位不在统计范围内。
- (五)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: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。

六、专业性名词解释

- (一) 财政拨款收入: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,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- (二)基本支出: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
- (三)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(四)"三公"经费: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;公

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:周游 联系方式: 023-62387960